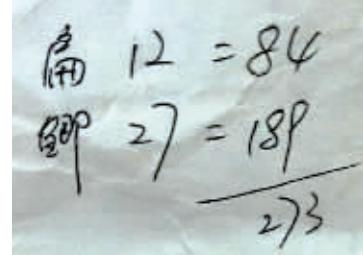


这张销售凭证，你是否索要了



高女士拿到的销售“凭证”。
(廖业强 摄)

位于江北区的宁波市路林市场是我市日常消费水产品的主要批发源头。这个源头的水产安全如果掉了链子，那就绝非一桩小事。

记者又随机走访了市场的6家批发摊位，其中5家的工作人员表示，前来进货的摊主一般不会索要销售凭证，而他们的“老板”也不曾开具销售凭证。如果有人“讨”，“老板”就会拿张白纸，写给他。

记者再次来到路林市场淡水产品交易区的经营户印制了统一的包括了日期、摊位号、品名、数量、价格及投诉电话等内容的销售凭证，并于今年3月在市场全面推开。

但这一销售凭证印制后的使用情况如何呢？根据网友投诉，9月24日早上5：20，记者来到路林市场淡水产品交易区现场探访。

此时晨曦未露，淡水产品交易区内灯火通明。两排宛延相连的摊位前，人头济济，一派忙碌景象。



路林市场正规的销售凭证。
(廖业强 摄)

宁波市路林综合市场有限公司淡水产品交易区相关负责人称，该区有36个批发摊位，每天购进水

产品大概五万斤，市场已为每个摊位配发了销售凭证，同时，每个批发商还有进货凭证（水产品产地标识单），标明了货物生产单位的名称、地址、负责人及联系方式以及货物产地单位盖章等。这些进货凭证市场方都会进行备案。

但是，由于食用农产品索证索票工作推行时间还不长，这项工作的确还有待进一步的完善。尤其是菜场摊贩与市场批发商的一些老观念有待改变，批发市场准入与农贸市场准入需要更好的衔接。”这位负责人同时呼吁，食品安全事关每一个消费者。为此，不管是产品批发商还是进货摊贩都要主动增强索“证”意识。遇到不愿开具销售凭证的批发商，请大家一定要向市场大门口的管理人员投诉，他们将对批发商作出严肃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也表示，如果批发商拒绝提供销售凭证，可向批发市场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批发市场管理方、菜场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反映。

针对高女士反映的问题，江北市场监管局还拟定了抽检计划，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路林市场淡水产品交易区重点鱼类品种开展定量抽检，如检到不合格产品，将要求批发商把产品退回产地供货商，并告诫批发商以后不要去该产地供货商处进货，从而确保源头食品安全可靠。

(廖业强)

记者帮您跑现场

宁波网络民生服务平台——中国宁波网民生e点通开通两年多来，已汇集了9万余条网友诉求和几乎是同等数量的部门回复。

这些诉求也许很“鸡毛蒜皮”，这些回复也许也很细碎平凡，但正是这不起眼的一点一滴，体现着市民朋友对这座城市的牵挂与热爱，展示着职能部门小事亦民生的态度与情怀，累积着宁波文明的进步与美好。

民生无小事。这些“小事”是构成宁波“大事”的“细胞”。小“细胞”健康了，相信我们的大“肌体”一定会充满生机与活力。

后西河排污口 已经被加上“盖”

8月25日，网友“心飞扬”通过宁波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发帖反映：宁穿路旁边的东润铭座24小时都在向后西河排水。

8月30日，江东区城管局回复：工作人员已现场对管道口水样进行了检测，确实存在水质污染情况，为此，已对排污口采取临时封堵措施，下步，将就具体情况对排污单位做出处理。

上周，记者在利联小区的对面找到了这个排污口，并发现其已被一个盖状物堵住，污水暂时不再从这里流出了。

江东区城管局一位工作人员说：这个排污口按照原先的设计是雨水管道，但是现在从里面排出了污水，有可能是人为截断了，具体原因目前还并不清楚。他们会进一步调查，一旦查实，将对违法的单位进行严肃处理。

上周，记者在宁波市青少年宫看到情况依然不容乐观。不少来接学生的家长还是任意把车辆停放在青少年宫门前的柳汀街上，有些车甚至停到了非机动车道、人行道、斑马线以及公交站前。一些进站公交车无法停靠，只好在马路中间上下客。

与此相反，青少年宫一旁不到20米的停车场里，却有接近一半的停车位是空闲着。青少年宫对面不到百米的华侨豪生大酒店的地下停车场也有着大量空置停车位。

据了解，这两处停车场在半小时内均为免费，对来接孩子的家长来说，完全可以满足需要。

交通秩序良好有序需要每个市民的参与和支持。从自我做起遵守交通法规，营造良好交通环境是每个市民的义务和责任。记者建议，如果担心车子不方便，大家可以选择绿色出行，小电驴或是公交出行，都是棒棒哒！在此奉上途经并停靠宁波市青少年宫的公交车线路：560路、503路、7路、9路、302路、207路、201通宵线、357路、507路夜宵线、512路、354路、507路、330路、28路、506路、20路、804路、371路、906路。

(仇龙杰)



后西河一侧的堤岸上，有一个偌大的排污口。

(网友“心飞扬” 摄)

青少年宫一旁不到20米的停车场有接近一半的停车位是空着的。

(仇龙杰 摄)

“僵尸车”扎堆 看经路呼唤联合执法

9月6日，网友“2011111111”通过宁波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发帖反映，与顺德路相交的看经路上“僵尸车”扎堆，无论是路边，还是草丛中，随意停放着各类破损不堪的“僵尸车”，相当“扎眼”。

9月13日，海曙区段塘街道回复：该道路为村级道路，已经通知属地丽园社区进行实地走访，并对附近商户进行宣传教育。

9月19日下午，记者来到现场实地踏勘，发现网友反映的大批“僵尸车”依然“坚守”在原地“纹丝未动”。

这是一条断头路，在宽不到4米的路面两侧，“僵尸车”可谓触目惊心。仅100米的距离内，就有

25辆。这些无牌照、无挡风玻璃、甚至仅剩外壳的破旧车辆被扔在杂草丛中，车身锈迹斑斑，甚至已被藤蔓覆盖。

段塘街道一位工作人员无奈地告诉记者：街道对于“僵尸车”并未有拖离的执法权。我们向海曙区交警大队询问过，但交警表示看经路不属于城市道路，该区域并不在其管辖范围内。而后，我们又向海曙区城管局寻求帮助，但是他们表示，城管非这条路的直接管理部门，同时也没有拖离“僵尸车”的执法权。

据了解，看经路上的“僵尸车”大多是属于附近汽修厂的，放于此，主要是便于拆取备用配件。

由于交警、城管均无法介入，现在街道只能通知属地社区，请他们对周边汽修厂逐一劝说。但社区工作者们表示，这一做法实在是治标不治本。为此，他们衷心希望有关部门能对这样有损城市形象的“角落”进行联合执法，重拳整顿乱象。

(邱韵)



河面上行道树
已经解开了“紧箍咒”

(廖业强 摄)

8月14日，网友“virgilxiang”通过宁波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反映：河清路上一整排的树支架都长到肉里面去了。曾经加固树干的支架，现在成了杀死树木的“凶手”，麻烦处理下。

8月16日，宁波东部新城指挥部回复：梧桐树支架卡进树干情况的确存在，会安排养护单位尽快处理。

一个多月过去了，这些树干的“紧箍咒”究竟怎么样了呢？

上周，记者在河清路的南北道

路上看到，这些树木的“紧箍咒”已全部被解开，固定的铁架环内还细心地用布进行了包裹。

(钟海雄)

●现场之遗憾 市青少年宫前违停成灾 家长请至附近停车场

7月26日，网友“qq15423272”通过宁波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发帖反映，青少年宫门口违停成灾，造成早晚高峰更加拥堵。

7月28日，海曙区交警大队回复：已通知辖区中队加强该路段的管理力度。

事隔一个多月，乱停车现象是否得到了缓解？

这是记者昨日在河清路上看到的情况。

记者了解到，河清路上行道

树干的“紧箍咒”已经解开。

(钟海雄 摄)

树木的“紧箍咒”已经解开。

(钟海雄 摄)

问效周报

9月16日至9月23日 615个网友帖文被部门受理

上周平台点击量为8941146人次。

相关链接

《宁波市网络民生服务工作考核实施办法》规定：工作日内，值守部门网上发言人会在24小时内受理网友帖文（遇节假日顺延）；5个工作日内（含）回复（疑难问题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延迟）。

根据这一规定，宁波市网络民生服务平台——中国宁波网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实行三色“亮灯”制度：

1、受理网友帖文数：9月16日至9月23日，前十部门（县市区）依次为：鄞州区、市公安局、江北区、海曙区、江东区、宁波高新区管委会、市交通委、镇海区、市人社局、北仑区。

2、帖文受理和回复工作综合得分：9月9日17时到9月16日17时的帖文，综合受理得分前十的部门（县市区）依次为：鄞州区、江东区、江北区、海曙区、市公安局、市交通委、镇海区、市卫生计生委、宁波高新区管委会、市教育局、东钱湖管委会、北仑区。（最后三家单位并列第十）

3、帖文回复情况如下：
1、受理网友帖文数：9月16日至9月23日，前十部门（县市区）依次为：鄞州区、市公安局、江北区、海曙区、江东区、宁波高新区管委会、市交通委、镇海区、市人社局、北仑区。

2、帖文受理和回复工作综合得分：9月9日17时到9月16日17时的帖文，综合受理得分前十的部门（县市区）依次为：鄞州区、江东区、江北区、海曙区、市公安局、市交通委、镇海区、市卫生计生委、宁波高新区管委会、市教育局。（最后三家单位并列第十）

部门回复精选

小区内停车 收费标准依据何在

手机尾号为“6002”的网友：想咨询一下目前我市小区内停车费收费标准，每月最高收费标准是多少？

市发改委：《市物价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等有关事项的通知》（甬价费〔2015〕49号）明确自今年1月1日起放开市区住宅小区停车收费。

住宅小区停车收费放开后，之前在物业服务合同（含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停车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中有约定具体收费标准的，可继续按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执行；合同期满后按新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执行。如未成立相应管理组织（含未委托实施物业服务企业管理的）的住宅小区，有合同约定的可继续依照约定的收费标准执行，未有合同约定的，停车收费标准如需调整时，应召开业主大会等形式征求业主意见。

灵桥通车有段时间了 便桥何时拆除

网友“每天一问”：灵桥通车有段时间了，便桥和东边的建筑宿舍什么时候拆？

市市政管理处：灵桥便桥作为临时性钢便桥用以解决灵桥大修期间的交通通行问题，灵桥大修完成后将实施拆除，拆除后的贝雷片等钢构件将进行统一保存以备不时之需。由于便桥已经超出设计使用年限，为了确保便桥安全的拆除，需要对既定拆除方案进行修改调整后实施，并办理水上施工许可等相关前期手续。

目前正在抓紧完善拆除方案以及拆除前的各项准备工作，计划于近期启动拆除工作。

高速公路收费 同路不同价是何原因

手机尾号为“4983”的网友：高速收费同路不同价问题，我有3次经历：1、宁波奉化去温州，来回相同路线，相同高速出入口，回宁波多收取10元高速费。2、宁波（段塘）到萧山机场，又是来回相同路线、相同高速出入口，回宁波多收15元高速费。3、宁波（朝阳）去温州，回来同向路线、相同高速出入口，回宁波多收10元高速费。

请问：1、为什么会有这么多同路不同价的情况？2、各种代收费、征收的法理依据在哪里？

市交通委：对于往返高速公路奉化至温州、朝阳至温州和宁波至萧山机场三个路段的车辆通行费同路不同价的问题，其主要原因如下：

1、奉化市普通收费公路项目奉化三高连接线分别在高速公路奉化（西坞）、朝阳和溪口东3个收费站合并收费（代收费），即对出这三个收费站的车辆除按标准收取高速公路通行费外，同时还要按一类车10元/车次，二类及以上车20元/车次的标准收

网友“老司机”：车子被挡，物业工作人员打了114挪车电话后向车主索要1元钱，说是挪车打114需花1元。挪车电话是按这标准收费的吗？电信是否已告知用户？

宁波电信公司：除看病挂号成功后收取1元信息费外，目前，114的挪车、订房、订票、订餐等服务均按正常通话费收取。

父母投靠落户宁波 可以享受哪些福利

网友“脸大就是智慧”：父母是外地的，现在已经退休，想投靠我这里落户。他们落户后能享受宁波的福利待遇吗？比如免费的景点、公交车等？

市民政局：落户宁波市户籍后，可享受政策内老年群体的一切福利待遇。其中，70周岁以上老人凭《浙江省老年人优待证》进入寺庙和政府投资主办或政府控股的公园、文化宫、图书馆、文保点、博物馆、美术馆、展览馆、纪念馆、科技馆、旅游景点实行门票全免，其他老人享受半价优惠；本市户籍的70周岁以上老人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以及本人二寸彩色近照办理智能乘车卡（以下简称IC卡），凭IC卡免费乘坐市区公交车。

（海文 高洁）